

变电巡检工作总结(通用9篇)

总结是在一段时间内对学习和工作生活等表现加以总结和概括的一种书面材料，它可以促使我们思考，我想我们需要写一份总结了吧。什么样的总结才是有效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总结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变电巡检工作总结篇一

为维护无公害农产品认证的权威性和品牌公信力，贯彻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和《_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按照全国统一部署和“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要求，根据省农业《关于开展无公害农产品专项检查的紧急通知》文件精神，我局结合工作实际，深入开展了无公害农产品专项检查。现将我市开展专项检查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开展无公害专项检查工作，是深入贯彻《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和《_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认真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专项整治行动的一个重要内容。

为确保检查工作顺利实施，加强对无公害农产品专项检查的统一领导，市农业局成立了以总农艺师黄光辉同志为组长，质检中心、植保站、执法队、信息科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无公害农产品专项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各有关部门各司其责，相互配合。同时要求相关县、区农业局要切实加强领导，采取有效措施，组织专门力量，迅速开展检查工作。

（一）明确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和《_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认真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专项整治行动，全程监控，突出重点，标本兼治，依法查处，

积极推进无公害农产品产地环境洁净化、生产过程标准化、包装标识规范化、监督管理制度化，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

（二）明确工作目标

- 1、及时发现并消除农产品质量安全隐患，有效整改和依法查处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树立和维护无公害农产品公信力。
- 2、有效增强生产经营者的质量安全意识，规范生产经营行为，提高标准化生产和品牌化经营水平。
- 3、进一步强化行业自律，全面提升认证工作质量、效率和水平，建立健全无公害农产品监管长效机制。

（三）明确检查的重点

- 1、认证管理有效性。
- 2、生产经营规范性。
- 3、产品质量安全性。
- 4、包装标识合法性。

我市现有3家无公害农产品获证单位，9个无公害农产品。我们在各县开展自查基础上，对重点对水城县东部产业办、六枝特区粮油加工厂、六枝特区雾峰纯天然食品厂3家无公害农产品获证单位和兴隆、恒源泰和2家农产品超市进行了检查。

1、无公害农产品认证管理

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建立了相关管理制度和工作程序，对产地和产品的申报工作都做到了相应的规范和统一，严格按照规定进行各项申报工作。

2、生产经营管理

按照“环境有监测、操作有规程、生产有记录”的要求，做到了完善的产地环境质量适时监控，制定了规范的生产技术操作规程，并严格按照生产规程和相关标准进行生产，确保了无公害农产品的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生产记录制度，对生产过程中的种植、农药化肥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了详细的记录。

3、产品质量安全控制

为了确保无公害农产品质量安全，制定了严格的投入品使用和管理制度，对种子、肥料、农药等投入品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必要的规范和有效的控制。坚持从正规渠道购买种子、农药、化肥等投入品，禁止使用不合格或超标的农药、肥料，做好投入品的日常管理工作，保证了无公害农产品生产的质量安全。

4、包装标识使用

按照《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和《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规定，水城县东开办在水城县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基地有效推广使用了包装和标识，并按照农业部要求在水城县逐步实施“无公害农产品标识计划”。在全县无公害农产品生产试验示范基地实施了无公害农产品统一标识，经过包装和加贴无公害标识的农产品投放市场。六枝特区粮油加工厂生产的滴水滩大米、六枝特区雾峰纯天然食品厂生产的雾峰苦荞麦都实施了产品规范化包装和统一标识后投放市场。

经对兴隆、恒源泰和2家超市检查，销售的农产品都没有无公害农产品标识。

我市结合专项检查，利用“科技三下乡”、食品宣传周等形式和机会，做好法律法规宣传，重点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

法》和《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中关于无公害农产品的有关知识和规定；发放有关无公害农产品宣传资料，积极向广大人民群众解答无公害农产品知识，努力营造检查工作的舆论氛围。

总的来说，我市无公害农产品专项检查工作，由于领导重视，单位尽职，措施有力，宣传到位，目前，这项工作已取得明显成效。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对无公害农产品生产特别是包装标识重要性认识不足。二是工作机构认证管理制度需进一步建立健全，档案管理需进一步规范。三是获证单位在农业投入品使用管理和生产记录不完备，不规范。下步还需要进一步的加强宣传力度和监管力度，维护无公害农产品品牌形象和市场公信力，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

变电巡检工作总结篇二

20xx年1月28日至29日_质量安全监督总站广州监督站来我标段进行了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暴露出我标段施工现场诸多问题，针对指挥部的安排部署，我项目部高度重视，对施工现场和内业资料进行全面大清查，大整顿，并正对此次大整改、大反思活动做出总结。

根据指挥部的安排部署，我项目部的大整改、大反思活动由指挥部总工程师朱扬琼领导，由施工管理部、安全质量部提出整改方案和监督整改，我项目部项目经理、总工组织本部安全、质检、技术、实验、材料、测量、领工、施工及各专业工种；各架子队进行详细安排和布置，各负其责，协调合作。

- 1、 桩基施工现场凌乱，无墩位牌、钻孔施工牌、钻孔记录表、渣样盒
- 2、 泥浆池未作标准防护，无安全警示牌

- 4、 承台基坑未按规定的坡比开挖
- 5、 承台开挖弃土未外运，弃土乱堆，现场凌乱
- 6、 承台深基坑未作防护
- 7、 承台泡水
- 8、 承台上墩身预埋钢筋锈蚀
- 9、 承台及墩身混凝土同条件养护试块未按要求养护、标识不清楚
- 10、 墩身施工支架未按要求搭设爬梯
- 11、 支架剪刀撑未按要求搭设

变电巡检工作总结篇三

(一)我局对我县城市低保保障对象4242人，发放城市低保保障金7136513元。

(二)为使低保对象做到“有进有出”、低保标准“能升能降”，不断加大动态管理力度□xx年我局通过县、乡、村(社区居委会)三级对原享受城市低保人员进行了核查，对核查中发现超标的24户24人给予退出低保保障，停发保障金累计4223元。对核查中发现保障金过低确实无法保障家庭基本生活的3户3人给予了提高保障标准，3人月增140元。使我县城市低保工作从真正意义上实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

(三)xx年我局对享受城市低保户及低保边缘户489户489人给予了城市医疗救助，累计支出救助资金万元。

(五)xx年我局与××县劳动就业局取得联系对公益性岗位中

享受城市低保的人员19人进行核对，将享受城市低保又在公益性岗位中领取工资的低保对象人员花名册交各乡镇进行调查、核实，对确已超过低保标准的人员给予了停发保障金。

(六)xx年我局对城市低保档案的管理，对新增及停发人员的档案建立做到了及时、准确，逐步达到规范化管理要求，使查阅更加方便简捷。

(七)xx年我局对城市低保户及低保边缘家庭人员因病、因灾、因上学造成临时生活困难的75户75人给予了城市居民临时生活困难救助，共发放救助金23450元。

(八)xx年我局完成了城市低保微机信息的复查、发放、汇总、上传工作，按月按质按量上报了城市低保信息数据。

(九)xx年我局共接待城市低保工作方面群众来访100多人次，对来访群众所反映问题给予了及时妥善答复。

(十)xx年我局派出相关工作人员参与了享受城市低保人员申请享受城市廉租房调查审核43户。

(一)xx年，全县共有五保户3026人，农村低保对象23626户36461人，完成发放五保保障金累计万元(其中：集中供养165人万元，分散供养2861人453万元)，发放农村低保保障金万元。

(二)xx年，我局对全县农村低保家庭及低保边缘家庭40402户40402人给予了农村医疗救助，累计支出救助资金万元。(其中：资助参合39487人次，支出救助金79万元。)

(三)xx年我局对农村低保户及低保边缘家庭人员因病、因灾、应上学造成临时生活困难的12户12人给予了农村居民临时生活困难救助，共发放救助金10000元。

(四)xx年我局对锦屏镇敬老院省级资助建设项目工程建设进度进行监督，目前已完成千米入院道路硬化及12千米饮水工程，主体楼建设已完成二层墙体支砖，准备浇灌二层板面。

(五)xx年针对我县城乡医疗救助工作开展的实际情况，我局相关股室草拟了《××县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实施方案》并上报局党组在局务会上讨论后报县人民政府审批，县人民政府于xx年9月27日县第xx届人民政府第十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

(六)xx年全县十三个乡镇全面完成农村低保保障金社会化发放工作。

(七)xx年市民政局下达我县农村低保名额400人，为使新增农村低保名额审批做到程序合法，步骤到位，我局对辖区内十三个乡镇上报的低保材料进行逐一认真仔细审批，对审批不合格人员材料全部返还所属乡镇，要求重新调查审核上报。确保了农村低保工作的各类数据报表上报工作做到上报数据真实、准确、按时、按质、按量。

(八)xx年我局完成接待农村低保方面来访260人次，对不明政策群众耐心细致的进行政策讲解，对十人来信所反映问题给予了全面妥善的书面答复，对政协委员2人，人大代表26人所提议案、建议、意见给予书面答复并对他们对我们工作的关心支持给予了致谢。

(一)、城市低保名额有限，矛盾突出，压力较大。虽然去年我县进行了动态管理，纳入了一部份城市困难家庭，但要求享受城市低保家庭较为突出，目前收到申请827户1945人，工作难以开展，社会压力较大。虽然xx年增加低保名额200人但是上述情况任然得不到有效缓解。

(二)社区监督管理机制不健全没有设立关于城市低保的公益性岗位，申请人在申请低过程中瞒报收入情况，部分隐形的

收入上报不如实。导致社区对申请人家庭收入进行调查了解时难以掌握，造成部分收入超标家庭人员被纳入低保。

(三)、由于对农村低保政策的宣传力度不大，导致乡、村、组三级工作人员对农村低保政策“吃不透”，时有群众因不了解低保政策上访的情况发生。

(四)农村的宗亲氏族关系特点更为明显，农村干部的工作素质与城镇居委会干部工作素质存在较大差距，农村低保资格的鉴别审核更为复杂，入户调查核实家庭收入难度大。部分该享受的农村低保家庭人员未纳入到低保管理体系当中，而不该享受低保人员被纳入低保对象管理的现象时有发生。

(五)、农村居民家庭收入难以界定。家庭收入是指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所获得的货币和实物收入的总和，它包括了经营性收入、工资性收入、财产性收入和转移性收入四大项。由于收入多元化，农产品市场价格不稳定，加上家庭养殖自养自给部分，临时工收入带有很大的隐蔽性等原因，实际收入难以跟踪测算。有的农民瞒报收入情况，现行法律法规也未明确村民必须履行如实告知其收入的义务，也没有赋予民政部门对村民收入的调查权，另外农民大部分外出务工，大部分没有通过职业介绍所或村委会登记，客观上造成故意隐瞒收入的可能。因此，是否将申请最低生活保障的农民纳入低保范围增加了难度。

(六)、城乡低保工作机构、人员与经费严重不适应工作需要。就目前来看，困难居民多，工作难度大，尤其是低保工作即要接受申请、进行调查核实、收集每一个低保对象的有关备案材料、建档造册，还要做好审批及证件、资金的发放等，同时还要进行定期核查，加强动态管理，而且每一次的低保对象核定和审批就需二、三个月，任务极为繁重。而乡、镇、社区一级几乎没有低保工作专职人员，缺乏必要的工作经费，直接影响到低保工作的质量。

变电巡检工作总结篇四

接到通知后，根据116号令中企业自查的内容，迅速部署落实有关工作，向各部门，作业区传达了上级的文件精神；强调要从讲政治的高度，充分认识自查自纠工作的重要性，确保这次大检查落到实处，确保作业区的安全生产。按照工作方案推进各项检查工作。由公司安委会牵头开展自查整改工作；主要领导亲自带队，对照116号令逐项检查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1、重点内容自查情况

公司根据通知要求重点排查和整改了消防、用电供电系统、应急预案、设备点检和维护情况、高空作业、新员工三级教育、安全培训。对存在的隐患及时作出了整改，落实保障措施。

（1）用电安全。对配电室所有线路进行排查，对车间各个用电设备电缆进行检查。

（2）设备安全方面。对作业区各个设备全面检查，落实设备到人、每天的设备点检落实到位，加强人员学习。

（3）消防安全方面，增加和更换了部分消防设施，增加了消防安全警示牌，对作业区的安全警戒线重新绘制。

（4）现场安全方面。现场有专门安全员进行监督，成立考核小组每周对作业区进行检查，对发现的安全隐患要求立即整改。

（5）安全教育。每周五进行全员安全学习，对操作规程、安全知识、事故案例分析。提高人员素质和安全技能。

（6）安全管理机构的设置、安全生产责任的落实。

(7) 作业区各类安全投入

2、检查出的安全隐患

(1) 熔铸炉炉台未安装防护栏。

(2) 车间安全通道绘制不全。

(3) 车间废料堆积过多。

(4) 二层平台铝渣过多。

3、整改情况。

作业区对检查出的安全隐患制定了整改计划、整改措施，落实整改人，现所有整改问题都已落实到位并整改完成。

通过这次安全大检查活动，公司明确了当前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形势，不断查找自身存在的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会做的更好，以实际行动为冶金安全生产做出新的贡献。

变电巡检工作总结篇五

**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高度重视《劳动合同法》的宣传、贯彻和实施工作，成立了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劳动合同法》专项检查活动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在抓好本部门专项检查活动的同时，切实加强各县（市）区贯彻实施工作的指导、督促和检查；各县（市）区劳动保障局也都成立了此次专项检查活动工作机构，负责对本地专项检查工作的组织领导。

1、抓好宣传普及工作。利用“劳动保障网”、电视台和《**晚报》专刊开设三期《劳动合同法》专题栏目，扩大了贯彻实施《劳动合同法》的影响和辐射力，设立了40多个宣

传点，开展劳动保障政策宣传咨询，散发《劳动合同法》等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政策宣传资料2万余份，接待咨询劳动保障相关政策的达800多人，拓宽了《劳动合同法》的宣传途径，扩大了宣传影响力。

2、落实培训工作。开设了一期《劳动合同法》培训，全市劳动保障系统工作人员、用人单位负责人、人事管理人员参加了培训，涉及用人单位180家，培训各类人员200多人。通过培训，进一步增强了对《劳动合同法》贯彻实施的认识和理解，为推动用人单位加强劳动用工管理，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认真落实劳动合同订立、履行、变更、解除或终止等法律条款和建立用人单位内部劳动保障规章制度，认真维护劳资双方权利、义务及应承担的法律责任等方面的工作将起到积极推进作用。

结合劳动保障监察，监督检查各用人单位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等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的执行情况。通过这次劳动保障监察专项执法检查活动，从9月1日起，**市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对全市780多家各类用人单位在执行招用工备案、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社会保险登记手续及缴纳社会保险费等方面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对存在违反《劳动合同法》等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用人单位通知责令改正。结合诚信等级评价工作的开展，对参加等级评价的用人单位进行了专门的培训和宣传，散发宣传资料万余份，各县（市）区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和用人单位共征订《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汇编》500套，领取《劳动合同法》文本达1万 multiple 份，《劳动合同法》文本达1.9万余本，提高了用人单位贯彻落实《劳动合同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同时认真开展投诉、举报事件的处理，**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今年以来共受理投诉举报案件185起，结案率达100%。通过监督执法的开展，11户用人单位为785名劳动者补签了劳动合同，34户用人单位为495名职工参加社保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目前，全市用人单位劳动合同基本实现全覆盖，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率达到90%，社会保险参保率达到70%以上。

（一）继续做好《劳动合同法》的宣传工作，充分发挥劳动保障监察作用

按照**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有关开展用人单位遵守劳动合同法情况专项检查活动的各项部署和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切实把《劳动合同法》的宣传实施工作作为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的重要内容抓紧抓好。以用人单位和劳动者为重点宣传对象，把《劳动合同法》宣传实施与劳动保障监察日常业务工作同步部署、同步实施、同步检查，贯穿于主动监察、专项检查、书面审查、举报投诉等各个工作环节，不断提高劳动保障监察的效果和作用。

（二）指导用人单位依法订立和履行劳动合同，切实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在劳动保障监察工作中，要积极关注全市各用人单位在《劳动合同法》实施前后劳动合同的订立履行情况，向用人单位提供及时的工作指导。一是指导用人单位与劳动者依法、及时订立劳动合同，做到必备条款完备，符合《劳动合同法》的要求，约定条款不违反《劳动合同法》的规定；二是指导用人单位正确履行与劳动者签订的劳动合同；三是指导用人单位在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下依法与劳动者变更劳动合同；四是指导用人单位依法解除和终止劳动合同，不得侵害或变相侵害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三）、进一步加强对用人单位执行《劳动合同法》的监督检查工作力度

进一步加强对用人单位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查处违法行为。今年年底，我们全市劳动保障监察机构还准备组织开展用人单位遵守劳动合同法情况专项检查回头看活动，重点检查发现问题的一些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订立和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况、用人单位制定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及其执行的情况、劳务派遣单位和

用工单位遵守劳务派遣有关规定的情况、用人单位遵守国家关于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规定的情况、用人单位支付劳动合同约定的劳动报酬和执行最低工资标准的情况、用人单位参加各项社会保险和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况。充分运用执法手段，积极推进《劳动合同法》的顺利实施。

（四）进一步落实和完善劳动保障职工维权工作

以“维护社会稳定，建立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促进经济发展”为出发点，加大劳动保障监察工作力度，充分发挥社会化维权工作的平台作用，有效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推动职工维权工作的深入开展。一是积极完善劳动关系三方协商会议制度，推进三方协商机制向乡镇、社区和工业集中发展区延伸，指导各类用人单位建立集体协商制度和劳动争议调解机制，建立和完善劳动保障内部管理制度；二是进一步完善劳动合同制度，规范用工行为，全面落实劳动合同制度实施三年行动计划，加大对建筑施工企业、加工业、餐饮服务业等劳动密集型企业的监察执法力度，确保全市各类用人单位劳动合同实现全覆盖，农民工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90%以上；三是进一步加大拖欠农民工工资，特别是建筑领域拖欠农民工工资的专项监察执法力度，指导用人单位规范农民工工资支付行为，规范劳动用工管理行为，建立权责明确的劳动关系，落实劳动合同制度，切实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实行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立刻受理制和无条件法律援助制度；四是建立健全人力资源市场监督管理机制，认真开展人力资源市场集中整治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和取缔非法从事职业介绍活动的行为，促进我市人力资源市场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落实“送温暖，送文化，送法律，送信息，送政策，送项目，送保险，送岗位，送技能，送健康”的十送活动。五是强化劳动保障诚信等级评价工作，结合劳动保障诚信等级评价工作，对用人单位执行招用工备案、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社会保险手续及缴纳社会保险费、职业技术培训、办理职业资格证书、执行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特殊保护规定、遵守休息休假规定、执行工资支付规定等方面进行

执法检查，年检面达到90%以上，以确保《劳动合同法》的贯彻落实。

一是积极采用新闻、专栏、专题、典型案例等形式，开展《劳动合同法》宣传；二是加强与市新闻媒体的联系与合作，扩大我局贯彻实施《劳动合同法》的影响和辐射力；三是加强与省市新闻媒体的联系与合作，扩大我局贯彻实施《劳动合同法》的影响力，同时配合市委宣传部做好《劳动合同法》的“上宣”工作；四是充分利用政府公众信息网，拓宽我市《劳动合同法》宣传途径，扩大宣传影响。

变电巡检工作总结篇六

一、制定工作方案。所领导高度重视游泳场所卫生专项整治工作，多次召开所长办公会研究部署，按照上级工作要求，结合我所实际，制定下发了《XX区游泳场所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对工作的目标、任务、分工等进行了细致安排，为活动的顺利开展打下坚实基础。

二、召开专项整治工作会议。召开由全区游泳场所经营单位负责人及卫生管理人员10人，参加的卫生专项整治工作会议，对活动的开展及各经营单位的工作任务进行了安排部署。会上，对公共场所卫生法律法规及游泳场所卫生标准进行了培训，要求各单位严格按照卫生要求开展自查自纠，准备迎接卫生专项整治活动的开展。

三、扎实开展专项整治活动。我所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要求扎实开展卫生专项整治工作，共监督检查游泳场所经营单位10家，监督覆盖率达到100%，出动执法人员50余人次，执法车辆40余辆次，针对发现的问题，当场下达监督意见书10份，提出监督意见50余条，要求存在问题的经营单位限期整改，对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5家单位进行了立案处罚。

通过此次卫生专项整治活动的开展，进一步提升了全区游泳

场所的卫生标准的，规范了经营行为，强化了经营者的法律意识，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

一、制定工作方案。所领导高度重视商场及文化娱乐场所卫生专项整治工作，多次召开所长办公会研究部署，按照上级工作要求，结合我所实际，制定下发了《xx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所开展商场及文化娱乐场所专项监督检查实施方案》，对工作的目标、任务、分工等进行了细致安排，为活动的顺利开展打下坚实基础。

二、召开专项整治工作会议。召开由全区商场及文化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负责人及卫生管理人员67人，参加的卫生专项整治工作会议，对活动的开展及各经营单位的工作任务进行了安排部署。会上，对公共场所卫生法律法规及商场及文化娱乐场所卫生标准进行了培训，要求各单位严格按照卫生要求开展自查自纠，准备迎接卫生专项整治活动的开展。

三、扎实开展专项整治活动。我所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要求扎实开展卫生专项整治工作，共监督检查商场及文化娱乐场所经营单位61家，监督覆盖率达到100%，出动执法人员50余人次，执法车辆50余辆次，针对发现的问题，当场下达监督意见书61份，提出监督意见200余条，要求存在问题的经营单位限期整改，对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8家单位进行了立案处罚。

通过此次卫生专项整治活动的开展，进一步提升了全区商场及文化娱乐场所的卫生标准的，规范了经营行为，强化了经营者的法律意识，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

变电巡检工作总结篇七

专业技术人员配备不足。有些企业局部通风系统调整、通风构筑物的设置、局部通风机安设等日常工作不会开展，委托第三方机构定期服务。通风系统图绘制不规范。部分企业未根据矿井开采实际及时修订图纸，未标明通风设备、通风构

筑物及封闭墙位置等。现场管理不到位。部分企业各中段间进、回风流混乱，下中段污风回入上中段新鲜风流中或污风经过采掘作业地点；通风构筑物设置不合理，应设未设，不该设的乱设；局部通风机安设不合理，未放在新鲜风流中，有的甚至喝循环风；永久封闭不及时，开采区域巷道错综复杂，对无采掘活动区域未及时永久封闭，以合理调整通风系统、分配风量。

专业人员短缺。有些企业防治水工作全部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日常防治水工作基本未开展。防治水资料欠账多。部分企业防治水工作仍是勘探期间地质队编制的资料，生产期间水文地质图未根据矿井实际揭露绘制；部分企业勘探钻孔封孔质量、大型断层含导水情况、水力来源、“天窗”位置等情况掌握不清。探放水管理不规范。探放水设计编制不符合《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防治水安全技术规范》要求；探放水开孔、装闸阀、下套管、耐压实验及终孔等关键环节无验收资料；工作总结不到位，未对出水地点水压、水质、放水量及注浆堵水等情况进行描述，也未对不同区域注浆扩散半径进行考察分析。

动火审批制度不符合规定。多数企业井下动火实行分级审批，但分级审批人有班组长、区队长等，标准低于新老《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要求。动火审批单缺项。部分企业动火审批单缺少监护人签字或缺少动火后验收人签字。油料管理随意。部分企业井下动火处油料随意摆放，油桶敞口管理；井下临时维修地点润滑油与电焊机焊枪、乙炔瓶共存，油棉布未及时清理。

顶板分级管理未落到实处。多数企业虽制定了顶板分级管理制度，但采掘施工地点和主要人行巷道未确定顶板级别，无法对照制度进行管理和考核。现场管理与施工组织设计不符。部分企业采掘施工地点未按施工组织设计要求支护顶板，写干“两张皮”。未按规定开展检查。部分企业对支护巷道、安全出口和升降人员的井筒及人员活动频繁的采矿巷道未按规

程规定检查记录。

制度操作规程无针对性。部分矿山项目部照搬上级公司制度及操作规程，未根据本矿实际针对性制定。领导带班流于形式。部分项目部主要负责人和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未按《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企业领导带班下井及监督检查暂行规定》要求带班下井，无计划、无检查，下井带班记录与人员定位系统记录对不上。安全管理机构设置不规范。部分项目部以组织架构代替安全管理机构，有关工程技术人员配备不齐全。现场管理混乱。部分项目部采掘施工前未编制专项施工组织设计；局部通风机无计划开停；风筒破损，漏风严重；采掘作业地点电缆接头包扎、吊挂随意；风质风量不满足规程要求。

四、下一步打算

针对全省各级应急管理部门查出的2851条问题，一级抓一级，逐级抓落实，盯住不放，打通“最后一公里”，直至企业逐条整改落实，并经属地应急局依法复查合格，切实做到隐患整改到位、企业认识到位、管理提升到位。

及时提炼此次专项检查发现的突出问题及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制定切实可行的举措，纳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以更严更细更实的作风，切实提升我省非煤矿山安全监管效能。

组织应急管理部门及企业大力开展学习新版《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gb16423-2020]和《尾矿库安全规程》[gb39496-2020]活动，推动“学规程、抓落实、强管理”常态化，切实提升安全监管能力和安全管理能力。

扎实做好单班入井超30人或者井深超800米的非煤地下矿山、尾矿库“头顶库”专家技术会诊、非煤地下矿山和尾矿库安全生产大排查工作，统筹做好汛期尾矿库安全检查、异地互

查和水文地质类型复杂及以上井工矿山专项检查工作，夯实安全基本盘，把主责主业落到实处，切实改观我省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管理现状，杜绝较大事故，遏制“零星”事故，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附件：4张统计表

安徽省应急管理厅

2021年4月9日

变电巡检工作总结篇八

我项目部领导高度重视此次工作，及时召开会议，成立以项目经理为组长，项目部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安全检查组，对现场施工安全进行了全面检查，并对检查的重点作了明确要求，要求全体人员从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大局的高度，落实责任，落实措施，周密部署，认真负责，积极做好此次检查工作，保证酒钢电解铝项目安全生产工作。

(1) 特种设备的日常检查及人员持证上岗情况；

(2) 冬季施工安全技术交底落实情况；

(5) 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实施情况，安全防护用品发放使用情况。

通过这次检查，促使我单位所属工程处牢固树立了“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观念，扎扎实实地做好冬季安全生产的各项工作。在今后的的工作中，我们将针对今年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强化措施，严格管理，不断提升我单位。

在20xx年度安全管理重点各有不同。

三标淇河倒虹吸安全度汛、钢模台车使用、承重脚手架、5米以上模板支撑及外架、砼浇筑起重作业、桥梁（渡槽）工程灌注桩钢筋笼及砼浇筑起重作业、预制梁转运吊装、现浇梁的模板支撑系统、桥面二期施工安全防护以及道路运输、现场用电安全等项目应该是明年安全重点（还包括基础开挖爆破作业和特种设备作业）。

20xx年度，虽然在施工点面上的安全管理有所减少，但桥梁渡槽现场预制、起重吊装作业等容易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可能和隐患较为集中，安全生产形式依然十分严峻。

变电巡检工作总结篇九

全县现有放射诊断机构33家（其中二级医院2家，妇幼保健院1家，疾病预防控制机构1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2家，乡镇一级医院15家，片卫生院、分院8家，其它医疗机构4家），无放射治疗机构，共有放射诊断设备38台（其中x射线ct影像机3台，普通x射线影像诊断机30台□cr影像诊断机2台□dr影像诊断机1台，牙科影像诊断机2台）。

1. 放射诊断机构持证情况。所检查的33家放射诊断机构中有31家持有有效的《放射诊疗许可证》正常开展放射诊断活动，且全部建立了应急预案、放射安全防护治理制度及操作规程。其余2家因业务萎缩、设备故障等原因，基本未开展放射诊疗活动，故未办理《放射诊疗许可证》。

2. 放射工作职员情况。我县现有从事放射诊断活动的工作职员48人，除2人已取得了《放射工作职员证》外，其余46名放射工作职员均参加了20xx年11月份市卫生局卫生监视所举办的放射工作职员培训班，目前《放射工作职员证》正在办理过程中。

3. 机房警示标志设置情况。现共有x射线机房35间，34间机房的醒目处设置有安全警示标志，但部分机房警示标志设置还不够规范。

4. 个人防护用品的配备情况。经检查，各放射诊断机构均不同程度配备了铅手套、铅围裙、铅眼镜等个人防护用品和受检者个人防护用品。13家放射诊断机构防护用品配备齐全，15家放射诊断机构配备了部分防护用品，5家放射诊断机构未配备个人防护用品。

5、设备检测情况。所查33家放射诊断机构中除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县康复医院邀请有关部分对其放射诊断设备进行了状态检测外，其余29家放射诊断机构均未进行放射诊断设备的状态检测。

本次专项检查中我所共出动执法职员95人次，执法车辆21台次，检查放射诊断机构33家，对检查中发现的存在机房警示标志设置不规范、防护用品配备不齐全等题目的放射诊断机构我所当场下发了监视意见书，要求限期整改。通过此次对全县医疗机构放射诊疗情况的专项检查，使医疗机构建立健全了放射诊疗的各项规章制度，消除了各种放射安全隐患，规范了医疗机构放射诊疗活动。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所将不断加大对医疗机构放射诊疗活动的监视治理，强化医用射线装置的治理，特别是要加强重点医疗机构和重点环节的监视治理。加大监视检查力度，把预防性卫生监视和经常性卫生监视相结合，不定期对放射诊疗设备、防护用品使用情况等进行检查，不断进步各医疗机构负责人对放射防护工作重要性的熟悉，确保放射诊疗工作安全规范开展。